



询价通知书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项目编号：GDZC-19XJ066

项目名称：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采购人：佛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2
报价邀请函.....	2
第二章	5
询价须知.....	5
一、总 则.....	6
二、询价通知书.....	7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9
五、询价流程.....	11
六、授予合同.....	14
第三章	16
用户需求书.....	16
第四章	19
合同条款.....	19
第五章	23
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报价邀请函



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报价邀请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的委托，拟对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项目编号：GDZC-19XJ066）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编号：GDZC-19XJ066

二、项目名称：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三、项目情况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期	最高限价
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10 万公斤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繁育并通过验收入库	人民币 50 万元

备注：

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规格及主要配件详见询价通知书中的“用户需求书”。
2.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必要，供应商可以对现场情况、周围环境及交通等状况进行自行考察。如有任何疑问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以书面形式答复。

四、供应商资格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已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13 日期间(每日 9:00-12:00, 14: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文华荟产业园 1 号楼 5 层 526)购买询价文件，询价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00 元，售后不退。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供应商的报价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报价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六、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14 时 15 分—14 时 45 分。



七、提交响应文件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之一栋 5 层 527 会议室。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及报价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14 时 45 分。

九、报价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之一栋 5 层 527 会议室。

十、本公告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13 日止。

十一、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佛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

联系人：欧阳小姐

联系电话：0757-87218805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文华北路 223 号文华荟产业园
1 号楼 5 层 525、526、527 单元

联系人：吴小姐

联系方式：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邮政编码：528000

电邮：gdzccb@126.com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八日



第二章

询价须知



询价须知

一、总 则

1. 定 义

- 1.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1.2.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1.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 1.4. 监管管理部门：系指采购人或其上级主管单位纪律部门。
- 1.5. 响应供应商：指响应招标并且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6. 成交供应商：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 1.7. 进口产品：系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如适用）。
- 1.8. 实质性响应：是指对询价通知书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 1.9.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货物和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响应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1.10. 履约保证金：是指采购人为防止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并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既不同于定金，也不同于预付款（如适用）。
- 1.11. 报价保证金：是指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响应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规定不予退还响应供应商的款项。
- 1.12.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2. 适用范围

- 2.1. 本询价通知书的编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2.2. 采购人、响应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3.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4. 本项目报价费用：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合格的货物

- 5.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5.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5.3.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报价货物、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



6. 质疑与回复

- 6.1. 响应供应商有质疑时，应当在质疑有效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响应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交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6.2.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响应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7. 联合体投标（如适用）

- 7.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项目“合格响应供应商资格”第一条的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合格响应供应商资格”的特殊条款要求。
- 7.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8. 询价通知书的解释权

本询价通知书的解释权归“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二、询价通知书

9. 询价通知书的组成

- 9.1. 询价通知书包括：
 - 9.1.1. 报价邀请函；
 - 9.1.2. 询价须知；
 - 9.1.3. 用户需求书；
 - 9.1.4. 合同条款；
 - 9.1.5. 响应文件格式；
 - 9.1.6. 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如有）；
 - 9.1.7. 图纸（如有）。
- 9.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通知书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负责。



9.3. 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对询价过程的保密，对成交结果不作任何解释的权利。

10.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

10.1. 任何要求对询价通知书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询价通知书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询价通知书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询价通知书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询价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1. 询价通知书的修改

11.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询价通知书进行修改，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采购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询价通知书收受人。

11.2. 询价通知书的修改内容是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招标采购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询价通知书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响应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

12.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3. 响应文件的构成

13.1. 响应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13.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询价通知书的要求。

14. 响应文件的编写

14.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询价通知书中提供的报价函、报价表以及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14.2. 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14.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4.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询价通知书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



询价通知书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而给询价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报价组成

15.1.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或备选的投标货物型号/规格，对每一种型号及规格的报价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只接受以项目为单位的报价金额。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响应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主要包含生产成本投入、物资投入、人员费用及税费等。以上所列费用如涉及多次需求，所有费用都应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5.2. 响应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16. 询价货币

16.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7. 询价有效期

20.1. 响应文件报价截止日起算90日内有效。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有效期与签订的本项目采购合同的有效期一致。询价有效期不足的询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报价。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响应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报价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报价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报价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响应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签署

18.2.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询价通知书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8.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响应供应商应将《报价表》、报价保证金缴付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电子文件和退报价保证金说明函一起密封提交，若本项目（或包组）接受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



一并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信封”的字样。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响应文件封装

19.2.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及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9.2.2. 注明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3.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22.1. 响应供应商应在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至报价邀请函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采购单位或者询价小组应当拒绝。

22.2. 为使响应供应商准备询价时有充分时间对询价通知书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询价通知书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响应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报价保证金

22.1 报价保证金金额：¥10,0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

22.2 保证金仅作为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递交方式应当采用以下任何一种形式递交：

22.2.1 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必须保证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时有效。

22.2.2 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到账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陈村支行

投标保证金账号：9550880208287000184000268

22.2.3 以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形式提交的，银行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出具，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函形式的有限期须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22.3 有效期：报价保证金有效期应在报价有效期内有效。

22.4 响应供应商应按上述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报价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5 报价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2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询价流程

23. 响应文件的拆封：

23.1. 响应文件拆封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开标日期、时间公开进行，拆封地点为询价通知书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23.2. 响应文件拆封和公开唱价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所有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参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全体响应供应商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响应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询价通知书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现场记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及相关与会代表签名确认。（各响应供应商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4. 询价小组的构成：

24.1. 询价由参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询价小组由3名单数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4.2. 询价小组名单在报价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4.2.1.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4.2.2. 参与询价通知书论证的；

24.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4.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4.2.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4.2.6.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4.2.7.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4.2.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

24.3. 询价小组成员以及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



密。

25. 询价程序：

25.1. 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未能通过下列条款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序号	初审内容
1	具备询价通知书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报价函已提交并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3	响应供应商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缴纳报价保证金的；
4	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5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6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7	响应文件没有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它无效响应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无效响应的。

25.2. 询价小组应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3. 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供应商应实行现场告知，由询价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响应供应商。

25.4. 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25.5. 询价小组对初审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修正和调整，得出最后评标价。

25.6.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5.6.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6.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6.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7. 询价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响应供应商具有



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5.8. 评审报告应当由询价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询价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5.9.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5.9.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通知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5.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5.9.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5.9.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 评定成交的评审方法和标准

26.1. 本项目比照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价格，即评标价）的响应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26.2. 询价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响应供应商应当在询价小组发出投标报价澄清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并由其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否则，询价小组可以评定该响应供应商为无效报价处理，并取消该响应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

33.2 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3.3 询价小组提交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的规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3.4 询价结束后，采购人根据需要通知询价小组推荐的第一成交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将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等文件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成交供应商；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报监督管理部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

27. 确定成交结果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7.2. 成交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7.4. 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的订立

28.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询价通知书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8.2. 签订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副本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9. 合同的履行

29.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9.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响应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0. 履约保证金

30.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金额，采用询价通知书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31.1.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将不予退还其报价保证金。

31.2. 以成交通知书中成交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算。计费标准见下表：

成交金额	费率	货物招标
100万元以下		1.5%
100~500万元		1.1%
500~1000万元		0.8%
1000~5000万元		0.5%
5000万元~1亿元		0.25%



31.3.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31.3.1. 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31.3.2. 响应供应商应签署第五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1.3.3.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响应供应商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响应。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期	最高限价
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10万公斤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9年12月15日前完成繁育并通过验收 入库	人民币50万元

一、项目内容

由成交供应商繁育2019年佛山市级粮食应急种子10万公斤,成交供应商于2019年晚造按采购人规定的水稻品种及数量开展种子繁育工作,期间由采购人提供原种及技术支持。

★响应供应商须拥有可使用农田面积250亩及以上(提供自用或租赁的证明材料)。

二、报价要求

响应供应商所投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整个生产过程的生产成本投入、物资投入、人员费用及税费等一切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采购人除了除按合同约定支付本项目种子收购费用外,不再承担任何费用和风险。

三、成交产品质量标准和交货、验收

1. 合格种子的质量标准:纯度不低于98%、净度不低于98%、发芽率不低于85%、风干后含水量不超过13.5%、无空粒、无瘪谷(其中精选和翻晒的损耗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用纤维袋按每袋80斤的规格进行包装,计费重量为精选和翻晒后的实际重量。其他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规定的农作物种子质量要求。

2. 交货时间:符合标准的种子按规格进行包装后于2019年12月15日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入仓。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单方承担。

3. 按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四、服务要求

1. 具有繁育水稻种子经验,具有种子临时储藏的仓库,交通便利;具备相应的种子加工、包装条件;具有健全的仓储防护措施和管理制度,有必要的防盗、防火、防洪等仓储安全防护措施;专人专账管理,保证账物相符的条件和管理制度;生产过程中严防混杂,保证种子使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生产管理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须提供售后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3. ★在完成期间内,成交供应商须承担项目工作人员的意外责任和工伤责任和所有服务风险。(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4. ★在完成期间内,与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劳务纠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五、 付款方式

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种子进行验收确认合格后入库。回收的水稻种子数量不足 10 万公斤，按实际数量（公斤）计算支付项目款项， $\text{支付金额} = \text{中标（成交）金额} \div 10 \text{ 万公斤} \times \text{实际回收种子数量（公斤）}$ ；回收的水稻种子数量超过 10 万公斤按 10 万公斤计，按中标（成交）金额支付项目款项。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付款申请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款项 95%，5%作为质保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支付。
2.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合同；
 - （2）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验收/成果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成交通知书。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 同 书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包括但不限于整个生产过程的生产成本投入、物资投入、人员费用及税费等一切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

甲方除了除按合同约定支付本项目种子收购费用外，不再承担任何费用和风险。

二、项目内容

由乙方繁育 2019 年佛山市级粮食应急种子 10 万公斤，乙方于 2019 年晚造按甲方规定的水稻品种及数量开展种子繁育工作，期间由甲方提供原种及技术支持。

乙方须拥有可使用农田面积 250 亩及以上。

三、成交产品质量标准和交货、验收

1. 合格种子的质量标准：纯度不低于 98%、净度不低于 98%、发芽率不低于 85%、风干后含水量不超过 13.5%、无空粒、无瘪谷（其中精选和翻晒的损耗和费用由乙方负责），用纤维袋按每袋 80 斤的规格进行包装，计费重量为精选和翻晒后的实际重量。其他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规定的农作物种子质量要求。

2. 交货时间：符合标准的种子按规格进行包装后于 2019 年 12 月 15 日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入仓。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单方承担。

3. 按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四、服务要求

1. 具有繁育水稻种子经验，具有种子临时储藏的仓库，交通便利；具备相应的种子加工、包装条件；具有健全的仓储防护措施和管理制度，有必要的防盗、防火、防洪等仓储安全防护措施；专人专账管理，保证账物相符的条件和管理制度；生产过程中严防混杂，保证种子使用的安全性与可靠性，生产管理责任由乙方负责。



2. 须提供售后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3. 在完成期间内，乙方须承担项目工作人员的意外责任和工伤责任和所有服务风险。
4. 在完成期间内，与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劳务纠纷，由乙方负责。

五、付款方式

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对乙方提供的种子进行验收确认合格后入库。回收的水稻种子数量不足 10 万公斤，按实际数量（公斤）计算支付项目款项，支付金额=中标（成交）金额÷10 万公斤×实际回收种子数量（公斤）；回收的水稻种子数量超过 10 万公斤按 10 万公斤计，按中标（成交）金额支付项目款项。甲方收到供应商付款申请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款项 95%，5%作为质保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后支付。

2.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 （1）合同；
-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验收/成果报告（加盖甲方公章）；
- （4）成交通知书。

3.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见证单位：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响 应 文 件

开标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GDZC-19XJ066

项目名称：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不得启封



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市级粮食应急种子储备

项目编号：GDZC-19XJ066

文件类型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初审文件(加 盖响应供应 商公章)	1	报价函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技术文件 (加盖响 应供应 商公章)	1	报价表				
	2	货物的详细描述(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				
	3	技术服务方案				
	4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商务文件(加 盖响应供应 商公章)	1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2017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3	技术人员一览表				
	4	用户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6	退报价保证金说明				
	7	报价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8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格式 1

报 价 函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询价通知书（项目编号：GDZC-19XJ066），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 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_____（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 为我方签名代表，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投标报价。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询价通知书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报价，并已清楚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报价自报价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报价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报价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询价通知书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询价通知书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询价小组要求的有关投标报价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询价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报价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询价通知书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佛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采购人）和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响应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GDZC-19XJ066）的采购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响应供应商地址）的（响应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提交响应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响应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报价名称（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被授权人（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询价通知书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GDZC-19XJ066

序号	原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响应供应商须拥有可使用农田面积 250 亩及以上 (提供自用或租赁的证明材料)。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2	★在完成期间内，成交供应商须承担项目工作人员的意外责任和工伤责任和所有服务风险。(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3	★在完成期间内，与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劳务纠纷，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投标时提供承诺函作证明材料)			见《响应文件》第__页

响应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格式 6

报价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GDZC-19XJ066

采购内容	报价 (人民币 元)	交货期
市级粮食应急种 子储备	小写：RMB 大写：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繁育并通过 验收入库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备注：

1. 报价总报价为各小计之和。
2.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报价响应文件中。
3. 报价要求具体见第四章“报价组成”要求。
4.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报价应包括投标产品价、增值税、其它税、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



格式 7

货物的详细情况

(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2.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8

技术服务方案

（附投标货物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对货物的验收等方面采取技术和组织措施方案。
2. 售后服务/维修点名称、电话，负责人员及地址（附维修点证明材料）。
3.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报价有利的其他资料。

附件

售后服务/维修点证明材料

兹证明_____（售后服务/维修点名称）与_____（公司名称）建立了本次投标报价中（项目编号：GDZC-19XJ066）的货物定点售后服务/维修点关系。

服务点全称（盖章）：

服务点负责人：

服务点电话：

服务点详细地址：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格式 9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

2. 地 址：_____ 传 真：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二、响应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0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9XJ066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注: 请附上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作为同类项目业绩证明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1

技术人员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9XJ066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

注: 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资格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12

用户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询价通知书的用户需求书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GDZC-19XJ066

序号	原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项目内容		
2	报价要求		
3	成交产品质量标准和交货、验收		
4	服务要求		
5	付款方式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GDZC-19XJ066）招标中如获成交，我公司保证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报价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4

退报价保证金说明

我方为____（项目名称）____的投标（项目编号为：GDZC-19XJ066）所提交的报价保证金（大写金额）元，
请退还报价保证金____（小写金额）____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信封中。当响应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或成交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报价保证金时，
招标采购单位按其填写在“退报价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